

唐研究基金丛书

汉晋唐时期农业

(下)

张泽咸 著



目

录

第六章	岭南丘陵区农业.....	(507)
第七章	巴蜀盆地区农业.....	(564)
一	汉江谷地农业.....	(566)
二	巴地农业.....	(587)
三	蜀地农业.....	(611)
第八章	云贵高原区农牧业.....	(646)
第九章	青藏高原区农牧业.....	(690)
一	青海高原农牧业.....	(690)
二	西藏高原农牧业.....	(711)
三	川西高原农牧业.....	(719)
第十章	河西、西域区农牧业.....	(733)
一	河西走廊农牧业.....	(734)
二	西域农牧业.....	(760)
第十一章	蒙古高原区农牧业.....	(814)
第十二章	东北平原区农牧业.....	(871)
结语		(924)
跋语		(930)
引用参考书目		(933)

些低谷，如韶关以北的浈、武二水河谷便成为古代岭南通往内地的重要通道。通过湘桂低谷（越城岭）和萌渚岭隘口，均可进入广西。

岭南地处热带和亚热带，常年高温多雨，夏长冬暖，是本区的一大自然特色。先秦时，该地原始森林密布，古木参天，浓荫蔽日，毒蛇猛兽众多；加以炎热潮湿，瘴疠流行，人烟稀少，曾是百越人的天下。《史记》卷65《吴起传》记吴起为楚悼王相，“南平百越”。《后汉书·南蛮传》云：“吴起相（楚）悼王，南并蛮越，遂有洞庭、苍梧。”《汉书》卷1下，记高帝五年（前202年）诏，提到“百粤之兵”。东汉服虔释“百粤”云：“非一种，若今言百蛮也。”可见百越有如百蛮，是指非华夏族人。《汉书·地理志》注引晋人臣瓚说：“自交趾至会稽七、八千里，百越杂处，各有种姓。”贾谊《过秦论》称，秦“南取百越之地，以为桂林、象郡”。《隋书·南蛮传序》云：“南蛮杂类与华人错居，曰蜒、曰獯、曰俚、曰獠、曰仡，俱无君长，随山洞而居，古先所谓百越是也。”百越人大多居于岭南。秦至西汉时，中原政权相继征服岭南、海南诸地，设置郡县；自此直至唐、宋之际的一千余年间，岭南广大地区通过汉、蛮、越诸族人的共同努力，逐步克服自然环境的严重制约，使农业生产得到不同程度的发展。

（一）秦汉时期

百越是由东越、闽越、南越、西瓯、骆越等族人组成，大体居于江南、岭南地区。散居岭南的南越自是百越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由岭南土著居民发展形成。秦统一六国后，派兵南下，《史记》卷6记始皇三十三年（前214年），“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以适遣戍”。南朝裴驥《集解》引徐广曰：“五十万人守五岭。”唐张守节《正义》云：“岭南之人多处山陆，其性强梁，故曰陆梁。”五十万人自中原来到岭南，对当地社会产生重大影响。

《汉书》卷64上《严助传》记刘安说：“秦之时，尝使尉屠睢击越，……越人逃入深山丛林，不可得攻。”《淮南子》卷18《人间训》，记录秦军分五路自今湖南、江西分道南下，“以卒凿渠而通粮道，以与越人战”。越人躲入丛林中，晚间出来袭击秦军，“杀尉屠睢，伏尸流血数十万”，充分说明秦向岭南进军，曾受到越人的坚强抵抗，所付代价很大。以卒凿渠，即《史记》卷112《主父偃传》所云：“使监禄凿渠运粮，深入越。”在广西境内开凿灵渠，使湘水经渠南入漓水，用以通航。这一系列史实表明，其时岭南生产异常落后。

秦平定岭南，建置南海、桂林、象郡，大致包括了今两广和越南北部部分地区。《史记》卷113《南越传》云：“以谪徙民，与越杂处。”《汉书》卷1下记高帝十一年（前196年）五月诏称：“秦徙中县之民南方三郡（南海、桂林、象郡），使与百粤杂处。”即将中原华夏人迁入岭南以与越人杂居。《主父偃传》称：“秦乃使尉佗将卒以戍越。”《淮南王安传》记尉佗奏请内地无夫家妇女“以为士卒衣补，秦皇帝可其万五千人”〔1〕。大批未婚妇女由是来到岭南安家，岭南至此正式划归中原政权的直辖区。任嚣为南海郡尉，赵佗任该郡龙川县令。

秦二世时，任嚣临终前，以龙川令赵佗代他主政。且对他说：“番禺负山险，阻南海，东西数千里，颇有中国人〔汉人〕相辅，此亦一州之主也，可以立国。”赵佗为此得以据南海，并借故诛杀秦所置长吏，委派亲信接替。东汉王充说：“南越赵佗本汉贤人也。化南夷之俗，背叛王制，椎髻箕坐，好之若性。”汉末薛综说：“赵佗起番禺，怀服百越之君，珠官之南是也。”〔2〕

秦朝灭亡，赵佗迅速攻占桂林、象郡，控制岭南。汉高帝十

〔1〕《史记》卷112《主父偃传》，3958页；又卷118《淮南王安传》，3086页。

〔2〕《论衡》卷2《率性》，28页。《三国志》卷53《薛绵传》，1251页。

一年（前196年），佗称南越武王。《汉书》卷43记陆贾奉命出使南越，对傲慢的赵佗说：“今王众不过数万，皆蛮夷崎岖山海间，譬如汉一郡，王何乃比于汉。”赵佗非常惭愧从命，接受汉朝的任命，成为汉代岭南的地方官吏，“和集百越”，与中原内地进行互利的关市贸易。

西汉吕后执政，下令不许南越购买汉铁器^{〔1〕}。赵佗愤而自称南武帝，发兵攻取岭北长沙王所属数县；同时，以兵威财物迫使闽越瓯骆听命，实力大振。《汉书》卷95记汉文帝时，佗以“蛮夷大长老”名义上书，解释以往反汉缘由，在于吕后令“毋予蛮夷外粤金铁田器。马牛羊即予，予牡，毋与牝”。据此可知，其时，岭南已使用铁器，尚不能自己生产它，所用铁工具乃是来自内地。岭南的马牛羊牲口为数也不多，尤其缺乏雌性，难以大量繁殖子畜。禁令以马牛与铁器并列，以似乎味着岭南已是铁器与牛耕有着某些关联了。

1983年，在广东西部罗定县战国墓出土一件齿刃铜镰，估计是岭南尚无铁器时，人们以铜工具进行农作^{〔2〕}。汉文帝以后，赵佗“去帝制黄屋左纁”，对汉称臣；而在岭南，他仍继续称王。也是1983年，考古人员从广州象岗山南越王墓，发掘到大型南越式铁鼎和数以百计各种铁制武器，说明南越王国这时已掌握锻铸铁器的技术^{〔3〕}。铁器使用有利开发山林，促进农业发展和造船、架屋。广州附近西汉墓出土文物表明，人们已生产稻、粟和各种水果，且有储粮的仓囤以及粮食加工所用的石磨和杵臼模型^{〔4〕}。南

〔1〕《史记》卷113《南越传》，2969页。《汉书》卷95《两粤传》，3848页，3851页。

〔2〕陈大礼《广东首次发现齿刃铜镰》，《农业考古》1985年1期，69页。

〔3〕广州象岗汉墓发掘队：《西汉南越王墓发掘初步报告》，《考古》1984年3期，222—230页。

〔4〕麦英豪《广州华侨新村的西汉墓》，《考古学报》1958年2期，39—76页。广州文管会，广州博物馆《广州汉墓》上、下册，文物出版社，1981年。

越王宫官署规模宏大,1996年,对其遗址的发掘,很可概见当年南越王的雄威。遗址还有巨大砖井,按《全唐文》卷816韦昌明《越井记》称,赵佗为龙川令所凿大井,“井周围为二丈许,深五丈。虽当亢旱,万人汲之不竭。……自秦距今(唐),八百七十余年(?),其迹如新”。“昌明祖以陕中人来此,已几三十五代矣,实与越井相终始”。引井水灌溉,是粤中成为地肥土沃的源泉。

赵佗死后,其孙赵胡等相继为王,四传至赵兴时,与丞相吕嘉内讧。吕嘉杀王及王太后,对抗汉朝^{〔1〕}。汉武帝元鼎五年(前112年)秋,兵分四路伐越。《史记》卷113记六年冬,楼船将军杨仆到达广州附近石门,“得越船、粟”。不久,路博德生擒吕嘉,南越至此亡灭(前204—前111年)。汉于越地新置九郡,由交州刺史统领。

考古学者从平乐、贵县等南越国墓葬中发现铁制工具铍、锬、锄、镰、斧、凿、铤等等,而以锬、锄数量居多。器物形式基本同于内地。墓内还出土了稻、黍、粟、菽、蕡、苡、苳、大麻等物壳核。《广州汉墓》载有多种形式陶仓,自是贮粮用具^{〔2〕}。显示南越国时,岭南在稻谷外,还生产不少旱作粟、菽等粮食。

汉使陆贾对赵佗说,南粤王所领皆蛮夷。赵佗上书也说:“南方卑湿,蛮夷中西有西瓯,其众半赢,南面称王。……西北有长沙,其半蛮夷,亦称王。”汉武帝征南粤,“粤桂林监居翁,谕告瓯、骆四十余万口降,为湘成侯”^{〔3〕}。西瓯、骆越是百越族的不同分支。由此可知,包括汉代长沙国以南和岭南两广在内,蛮夷人

〔1〕参(清)梁廷楠《南越五主传》,广东人民出版社点校本,1982年。

〔2〕覃彩銮等:《从考古资料看汉初南越国的农业》,《农业考古》1985年1期,122—126页。

〔3〕《汉书》卷95《两粤传》,3851—3858页。《史记》卷20《建元以来诸侯年表》,作元鼎六年五月壬申,侯监居翁“以南越桂林监闻汉兵破番禺,谕瓯骆兵四十余万降侯”。1051页。

的数量很多。《旧唐书》卷41《地理志》载岭南贵州、党州、潘州、邕州等地为古代西瓯、骆越人的居地，是很正确的。

西汉交趾刺史领九郡；东汉初，交趾牧领七郡。诸郡面积大小不等，民户数量也相差悬殊。西汉时，南海郡的民户远比郁林、苍梧郡多，约略显示岭东农作较岭西地区发达。东汉时，南海郡新置增城县，苍梧郡新增鄣平县，而此二郡的户口，两汉时，分别由九万和十四万，增至二十五万和四十六万。汉代苍梧郡包括今广东西部不少地方。东汉人胡广指出，苍梧是汉代交趾九郡的行政中心^{〔1〕}。因此，在籍户口增多，显示所在生产颇有发展。

秦代桂林郡，汉武帝时，改称郁林郡，辖地有较多调整。东汉时，该郡比西汉减少了雍鸡县。然而，《后汉书》卷86《南蛮传》记：“灵帝建宁三年（170年），郁林太守谷永以恩信招降乌浒人十余万内属，皆受冠带，开置七县。”同书卷8，灵帝“光和元年（178年）春正月，合浦、交趾乌浒蛮叛招引九真，日南民攻没郡县”。《续汉书·郡国志》记事是以顺帝时（126—144年）为准，因而没有记录郁林郡户口数。该郡比西汉减少雍鸡县，很可能是少数民族人集中居住而未申报户口。

至于乌浒人，按《后汉书·南蛮传》注引吴丹阳太守万震《南州异物志》云：“乌浒，地名也，在广州之南，交州之北，恒出道间伺候行旅，辄出击之。”《太平御览》卷786引同一志文说：“交广之界民曰乌浒。”又引晋裴渊《广州记》云：“晋兴有乌浒人。……。”《旧唐书》卷41记贵州郁平县：“古西瓯、骆越所居。后汉谷永为郁林太守，降乌浒人十万，开七县即此也。……地在广州西南安南府之地，邕州所管郡县是也。”佐之以《太平寰宇记》卷166横州、贵州，卷167容州等处的相关记载，可知乌浒

〔1〕《汉书》卷28上《地理志》，1543页注引胡广语。按，《后汉书》卷44《胡广传》，1504页，胡广为安帝至桓帝时人。

人主要居于今广西南部，那里正是古代骆越人的住地。

《续汉书·郡国志五》记交趾郡十二县，比西汉新增封溪、望海二县。按《后汉书》卷24《马援传》云，西于县三万二千户，人口众多。建武十九年（43年），援上奏，从西于分置二县。具体说明因人口多而增置县。

《后汉书》卷86《南蛮传》云：“凡交趾所统，虽置郡县，而言语各异，重译乃通。……后颇徙中国罪人，使杂居其间，乃稍知言语，渐见礼化。”“元初二年（115年），苍梧蛮夷反叛。明年，遂招诱郁林、合浦蛮汉数千人攻苍梧郡。”同样说明岭南诸地正是蛮、汉杂居的天下。因此，孙吴时，薛综说，汉代交趾，山川长远，习俗不齐，言语同异，重译乃通。“长吏之设，虽有若无，县官羁縻，示令威服。”出现这种局面，那不是偶然的。

秦置岭南三郡，（南海、桂林、象郡）例由南海尉管辖。赵佗为龙川令，居今广东东江流域。他称南越王，主要据点仍在南海郡。汉武帝灭两粤，平西南夷后，初置十七郡，其中两粤地新置九郡。《汉书》卷24下《食货志》记武帝令，诸初置郡，“且以其故俗治，无赋税”。西汉岭南九郡包括今两广、海南和越南北部若干地区。所谓“以故俗治”，乃是在一定期限内不改变南方百越族人的原有习俗，不向他们征税。由于这些地区的生产严重滞后，朝廷不向他们征赋，重在羁縻。

现今粤北韶关和广西桂林地区，汉代是由荆州桂阳郡与零陵郡管辖，并不隶属交州南海郡和郁林郡。《后汉书》卷76《卫飒传》记汉光武初，出为桂阳太守，“郡与交州接境，颇染其俗，不知礼则”。“含洹（英德西北）、浚阳（英德）、曲江三县，越之故地，武帝平之，内属桂阳。民居深山，滨溪谷，习其风土，不出田租”，大概仍是执行羁縻政策。卫飒在桂阳凿山修路，通邮驿，减省劳役，流民归还，“输租赋，同之平民”。耒阳产铁，严禁私铸，收归官营，大铸铁器，年增收入五百余万。他在桂阳任官十

年，生产有很大发展，平民和流民的税赋也随着增收。茨充继任桂阳太守，“教民种植桑柘、麻苧”，“劝令养蚕织履”，当地人民的生活继续得到改善。

秦代在今广西桂林所凿灵渠，东汉时，郑弘先后参与修浚。秦汉时，灵渠虽未见它与农田水利有何直接关联，但大有利交通运输，史书是有明文记载的。

合浦郡在广州西南，地跨两广，包括整个雷州半岛在内。南临大海，地处热带，所在尚少开发，两汉四百年间，户口变化不大。东汉后期，仍是“郡不产谷实，而海出珠宝”。孟尝任郡守，俭廉主政，颇受百姓称赞^{〔1〕}。由于合浦是汉代重要外贸港口，武帝常派人自合浦出航，以黄金、杂缯等购买明珠、奇珍异物。也由于郡内生产滞后，自西汉后期以至东汉末年，常见不少犯罪吏员被谪居合浦，很显示出它荒野落后。

苍梧郡位于大瑶山以东，辖十一县，地居粤、桂间西江要冲。《水经注》卷37叶榆河条，记汉武帝“始并百越，启七郡，于是乃置交趾刺史以督领之，初治广信（今梧州），所以独不称州”。两汉时，苍梧郡辖县和户口数都比较多，反映其时这一地区颇有发展。

郁林郡位于大瑶山以西和左、右江区域，居广西中西部，长期是多民族聚居和生产后进地区。《续汉书·郡国志》不记该郡户口。1976年，在广西中南部的贵县发掘西汉木椁墓，除出土大量陶器、竹器外，还有兵器和生产生活所用铁制工具二十多件，包括铁锄、剑、镞等，且出土木牍《东阳田器志》，为秦隶所书三百七十余字，记随葬品中有锛、锄、钁等铁农具^{〔2〕}。居民用它开垦

〔1〕《水经注》卷36《温水》，（六）49页。《后汉书》卷76《孟尝传》，2473页。

〔2〕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工作队：《广西贵县罗伯湾一号墓发掘简报》，《文物》1978年9期，25—42页。

荒地，反映当地生产有一定发展。

交趾、九真、日南三郡位于滇、桂及其以南地区，主要是雒越人居地。《续汉书·郡国志五》云：“交趾郡，武帝置。即安阳王国。”关于安阳王国，蒙文通《安阳王杂考》指出：《水经注》卷37叶榆水注引《交州外域记》，所载南越王赵佗所灭的安阳王，乃是安阳王的最早记载。安阳王立国于汉代的交趾、九真，并不在桂林、象郡。日南郡为故裸国，并非雒越地，也不为安阳王所辖。蒙先生又说，“安阳王建国于骆越不过数十年，然此实越南建立阶级国家之始”〔1〕。司马彪《续汉书·郡国志五》日南郡朱吾县，刘昭注引《交州记》云：“其民依海际居，不食米，止资鱼。”此与《交州外域记》称，“交趾昔未有郡县之时，土地有雒田，其田从潮水上下，民垦食其田，因名为雒民”，颇有差异。《史记》卷113《南越传》载司马贞《索隐》引《广州记》云：“交趾有骆田，仰潮水上下，人食其田，名为骆人。有骆王，骆侯。”谨案《广州记》有晋裴渊、顾微、刘宋刘澄之三家，未知此条所引为谁人作品。《淮南子》卷1《原道训》云：“九疑之南，陆事寡而水事众。”依潮水上下的骆田，乃是利用海洋的潮汐规律，在适当时候进行生产。史称交趾、九真的“骆越之民无嫁娶礼法，各因淫好，无适对匹”。东汉建武十八年（42年），马援出征交趾，“光武乃诏长沙、合浦、交趾具车船，修道桥，通障溪，储粮谷，……发长沙、桂阳、零陵、苍梧兵万余人讨之”。清楚表明交趾、合浦诸地要负责供应军粮。其后，马援旋师前，在那里“辄为郡县治城郭，穿渠灌溉，以利其民”〔2〕。可知交趾等地的农作，东汉时已有了某些

〔1〕 蒙文通《越史丛考·安阳王杂考》，63—81页，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又《蒙文通文集》第2卷《古族甄微·越史丛考》，298—444页。

〔2〕 《后汉书》卷86《南蛮传》，2836—2837页；又卷24《马援传》，839页。参游修龄《中国稻作史》第四章《中国古代的稻作技术》，136页。游先生认为鸟田可能是汉人对雒田的越语意译，雒田则是越语的音译，所以也可写作骆田。骆田即是稻田。

较好的成就。

《后汉书》卷 76 记两汉之际，汉中人锡光为交趾太守，“教导民夷，渐以礼义”。变革边俗，颇有成效。东汉光武初，任延为九真太守，“九真俗以射猎为业，不知牛耕。民常告余交趾，每致困乏。延乃令铸作田器，教之垦辟。田畴岁岁开广，百姓充给”。《东观汉记》称，“九真俗烧草种田”。《水经注》卷 36 温水条引东晋俞益期给韩康伯书：“九真太守任延，始教耕犁，俗化交土。风行象林，知耕以来六（？）百余年，火耨耕艺，法与华同；名白田种白谷，七月火作，十月登熟。名赤田种赤谷，十二月作，四月登熟，所谓两熟之稻也。”这是说位于岭南边缘的九真，已是使用铁犁牛耕，从而存在两熟稻。《初学记》卷 27 引杨孚《异物志》云：“稻，交趾冬又熟，农者一岁再种。”《太平御览》卷 839《稻》引《异物志》称：“交趾稻，夏冬又熟，农者一岁再种。”北宋以前，以《异物志》为名的书有多种^{〔1〕}。未知《御览》所引是否东汉杨孚所撰。若然，则是汉代交趾百越人已存在一年两熟制。今广西左江流域不少地方，是汉代交趾郡属地，九真郡位于交趾以南。《后汉书·南蛮传序》称赞锡光在交趾、任延在九真，“教其耕稼，制为冠履，初设媒娉，始知姻娶，建立学校，导之礼义”。“岭南华风，始于二守焉”。由此看来，汉武帝置郡县前，交趾民所建雒田，九真民烧草种田，都是非常原始的耕作。九真民以射猎为业，且向交趾买粮，显示它比交趾更为落后。而自东汉以后，九真确已出现稻谷一年两熟制，那是和锡光、任延以及迁徙去其地中原人们的努力有着密切的联系。《三国志》卷 53《薛综传》记述了交

〔1〕《隋书》卷 33《经籍志》记东汉杨孚《异物志》，984 页。《齐民要术》卷 10《稻》引《异物志》曰：“稻，一岁夏冬再种。出交趾。”565 页。《太平御览》开列引书总目中，记曹叔雅、宋膺、陈祈畅等人所撰《异物志》，诸书均已失传，难以究明其真相。参看清人曾钊辑《异物志》，丛书集成本，1936 年版。

趾、九真的先后发展程序。九真以南,“日南郡男女裸体,不以为羞”,生产比交趾、九真后进,但也不可一概而论。《后汉书》卷4记和帝永元十三年(101年)“秋八月,诏象林民失农桑业者,赈贷种粮,禀赐下贫谷食”。明年七月。“诏复象林县更赋、田租、刍稿二岁”。象林县在交州日南郡南(今越南岘港),其地大有农桑,因而与内地居民同样向汉朝政府交纳田租、口税等。

发展生产需要有安定和平的社会环境。东汉灵帝时,贾琮出为交趾刺史,《后汉书》卷31《贾琮传》记交趾吏民曾不断反叛,原因在于“赋敛过重,……民不聊生”。琮上任后,“各使安其资业,招抚荒散,蠲复徭役。诛斩渠帅为大害者,简选良吏试守诸县,岁间荡定,百姓以安”。人民安居乐业,很有助于生产的向前发展。

桂西左江流域邻近交趾,其上流且为汉代交趾的一部分。20世纪50—80年代,在龙州、宁明、崇左、扶绥、大新、凭祥等县,先后发现岩壁画七十余处,而以宁明县明江的花山壁画最为壮观。岩画别无文字记述,其年代、族属及其内涵难以究明^{〔1〕}。有人统计,岩画中有铜鼓二百五十四面。宁明花山一百一十组岩画,共绘有一千九百个画像,其中第一区第六组和第二区第三组岩画所绘两排密集椭圆状点排列而成的谷穗状,很可能是粮食作物的图案。谨案《考古》1982年1期所刊《广西隆安大龙潭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广西钦州独料新石器时代遗址》二文,都是讨论1978年发掘的广西遗址。前一遗址以磨光石器为特色,磨光石铲是用于农业生产的实物。后者出土石器一千一百件,而以石斧、锄、镢、铲、镰、犁为多,它表明桂西地区的先民已从事原始的农业生产。与桂西相邻的交趾、九真一带,在大力推行中原先进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厅文物处、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编《广西左江崖画》,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

农耕文化以前，容或与桂西处于同等的生产水平。

西汉以前，南海中的海南岛尚无史书具体谈到。《汉书》卷 28 下《地理志》云：

自合浦、徐闻南入海，得大州，东西南北方千里。武帝元封元年（前 110 年），略以为儋耳、珠崖郡。民皆服布如单被，穿中央为贯头。男子耕农，种禾稻、苧麻。女子蚕桑织绩。亡马与虎。民有五畜，山多麋麇。兵则矛、盾、刀、木弓弩、竹矢，或骨为镞。自初为郡县，吏卒中国人多侵陵之，故率数岁一反。元帝时，遂罢弃之。

这是有关海南岛的最早文献记录。《晋书》卷 15《地理志》记汉武帝讨平南越，以其地为七郡南海、苍梧、郁林、合浦、日南、九真、交趾，即秦朝三郡（桂林、南海、象郡）地。“元封中（前 110—前 105 年），又置儋耳、珠崖二郡。置交趾刺史以督之”，叙事与汉志相同。由此推知，儋耳，珠崖二郡地，原非南越所有。海南先民在汉置郡县前，已经使用木、石等原始工具从事稻、麻等生产，还栽桑养蚕，饲养牲畜，自纺布匹，供日常使用。

《汉书》卷 64 下《贾捐之传》：

儋耳、珠崖郡，皆在南方海中洲居，广袤可千里，合十六县，户二万三千余。其民暴恶，自以阻绝，数犯吏禁，吏亦酷之，率数岁一反，杀吏，汉辄发兵击定之。

昭帝始元二年（前 48 年），“罢儋耳郡，并属珠崖”。但珠崖郡民仍屡次反叛，连年不能安定。朝臣们讨论如何处置时，贾捐之反对跨海出征。在他看来：“骆越之人，父子同川而浴，相习以鼻饮，与禽兽无异，本不足郡县置也。颡颡独居一海之中，雾露

气湿，多毒草虫蛇水土之害，人未见虏，战士自死。又非独珠崖有珠犀瑇瑁也，弃之不足惜。”汉朝由是废罢珠崖郡。“民有慕义欲内属，便处之，不欲，勿强。”清楚显示出，西汉后期海南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状况仍很不理想。岛内生产的不景气也相当严重。

《水经注》卷36温水注引王氏《交广春秋》，记武帝置朱崖、儋耳二郡，“对合浦、徐闻县，晴朗无风之日，径望朱崖州，……人民可十万余家，皆殊种异类，被发雕身。……儋耳先废，朱崖数叛，元帝以贾捐之议罢郡”。所记海南民户数与汉志有异，但同样说是民族杂居。《后汉书·南蛮传》且记武帝末，朱崖太守孙幸向岛民征调广幅布，进献朝廷，逼使蛮民反抗，攻杀孙幸。后继者仍是滥施征调，以致海南民众屡次掀起反抗。

综上所述，汉代岭南诸地在开发初期，便已现出生产发展的不平衡。由于地形和商贸关系，广州附近较早开发。赵佗建国岭南，即以南海郡为基地。广东是热带雨林区，自然资源丰富，三角洲平原地区有利生产发展。南岭在粤北的低谷成为岭南通往中原的交通要道，因而韶连地区的开发，走在岭南其他各地的前面。交趾、九真，东临北部湾，有红河流贯，河网密布，拥有较优越自然环境。汉代中原先进农业技术相继在那里推行，促使稻作农业获得了较好发展。与此同时，粤东潮汕和东江上游以及桂西红水河和左右江流域，在汉代是很难看到有关种植业的较好成就事例。包括海南在内的岭南诸地是百越族人的聚居地，各地虽已存在原始的农业生产，交趾、九真由于自然环境的优越，汉代已出现一年两熟制的生产，但并不能由此说明所在农作已拥有很高水准。从整体而言，岭南地区种植业尚处于低下水平。另外，岭南四季常青，富有各种野生果类，水产资源也很丰富。人们谋生往往从事多种经营，有着强烈地方性特色。

（二）六朝时期

六朝时期对岭南地区的开发。《中国史研究》1991年1期刊登刘希为先生论文《六朝时期岭南地区的开发》，很可供参考。拙稿是按全书体例统一写作，笔者与刘先生各自的侧重点颇有不少差异。

岭南地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政治区划和汉代相比，发生了重大变化。在此四百年间，除短暂南北统一的西晋建都洛阳而外，岭南基本上长期由建国江东的建康政府统领。其时不再存在如汉代那样，以交趾统管岭南的格局。孙吴时，从交州分置广州，汉代南海、苍梧、郁林诸郡和合浦郡的部分地区都由广州统领。交州分管汉代交趾、九真、日南诸郡和合浦郡雷州半岛及其以西部分。南朝宋、齐时，于汉朝合浦郡地新建越州，交州直辖地域自是比前代大为减少了。

孙吴时，广州新设临贺（贺州、富州、昭平）、始安（桂林、阳朔）、始兴（韶关）、桂林（柳州地区）、高凉（阳春、恩平）、高兴（阳江、茂名）、宁浦（横县）等郡。交州也增置新昌、武平、九德三郡。汉代交趾治龙编（河内），汉末，曾移治苍梧之广信（梧州）。广州建置后，州治在番禺（广州）。交州治所仍在龙编。广州在汉代已是重要外贸商埠。六朝以来，广州刺史往往持节都督诸军事，地位日趋加重。

通读晋、宋地志和洪亮吉《补三国疆域志》、杨晨《三国会要·方域》可清晰看出，孙吴政权适应东汉以来逐渐向南发展趋势，在岭南新置了若干州郡县，正是这一趋势的具体表现。当然，也不要忽视这几百年内行政建制方面的另一倾向，即随着晋、宋以来社会大动乱而设置了大量侨州郡县外，还将所领地大量分割成郡县，有如《宋书·州郡志》所云：“一郡分为四五，一县割成两三”，“邦名邑号，难或详书”，“地理参差，其详难举”。岭南的寄寓流离，不及江淮严重，而州郡纷置却是南北朝共同的现象。齐、

梁以后，废置混杂尤重。参读洪皓孙《补梁疆域志》，臧励稣《补陈疆域志》便可看出，岭南地区也是州郡县大量增置。例如广西地区，宋增置南流郡（今郁林），齐增设齐熙郡。梁、陈在广西增建十九郡，以致广西地区，陈所置郡比三国末年增加四倍，而辖县只增十一个。值得注意的是，历代在岭南所置郡县多分布在东部沿河两岸的交通便利处。杨尚希在隋初指出，“当今郡县，倍多于古。或地无百里，数县并置，或户不满千，二郡分领”。面对当时如此众多的郡县，就很难简单地据以判定是当地生产有大发展的重要标志。

汉末六朝时期，社会非常混乱。历代官府仍有效地控制交州地区。交州物产富饶，郡守贪贿，导致民怨民变。《三国志》卷53记薛综在孙吴时上疏，追述了岭南秦汉以来的政治变迁及其社会状况，注意到任人良否，关涉治乱兴衰。汉献帝时，交州刺史朱符，“侵虐百姓，强赋于民，黄鱼一枚，收稻一斛，百姓怨叛，山贼并出”。朱符流亡，继任刺史张津也因威武不足而被杀，交趾社会混乱。其时，荆州牧刘表垂涎岭南，他抢先派遣零陵人赖慕任交州刺史。又派长沙吴巨为苍梧太守，汉献帝对此不能容忍。《三国志》卷49记献帝下令任命苍梧人士爰“为绥南中郎将，董督七郡，领交趾太守如故”。

士爰一家自汉桓帝时南迁，他为交趾守“二十余年，疆场无事，民不失业”。他的三位兄弟分任合浦、九真、南海太守，“兄弟并为列郡，雄长一州，……震服百蛮，尉佗不足逾也”。建安十五年（210年），孙权以步骘为交州刺史，士爰兄弟“奉承节度”，孙吴政权便有效地控制了交州。士爰在郡四十余年，常派人进奉珠宝、犀、象、蕉、龙眼等，“无岁不至”。合浦太守士壹时贡马数百匹。由此可见，汉末乱世，交趾等地的政局相当安定，“民不失业”，所在农林、畜牧、珠宝等业比较繁荣昌盛。魏文帝曹丕派使来吴，征求明珠、象牙、犀角等，孙权视为是“瓦石”之求，一

律予以满足。薛综说，交趾“土广人众，……田户之租赋，裁取供办，贵致远珍，……不必仰其赋入，以益中国也”。充分说明，交州田户种稻纳赋，与内地的编户并无差异。《三国志》卷 61 记孙吴时，陆胤为交州刺史，检纳流民五万余户，“交域清泰”，“民无疾疫，田稼丰稔”。产热带水果和珍宝而外，所在稻作农业颇盛。

《三国志》卷 48《孙亮传》记五凤元年（254 年），水灾为患。注引《江表传》云：“交趾稗草化为稻。”稗、稻品种不同，此云稗化为稻，应是曲折反映交趾所在种稻不少。也可说，交州地处热带，高温多雨，有利野生稻繁殖，先民们很努力把野生稻驯化为重要的栽培作物。

西晋人左思《吴都赋》称“国税再熟之稻”，刘逵注引《异物志》云：“交趾稻夏熟，农者一岁再种。”三国时，交趾隶属孙吴，说交趾稻再熟，颇符合东汉杨孚所言，自是实情如此^{〔1〕}。

《梁书》卷 3 记武帝普通四年（523 年），分交州置爱州。《太平寰宇记》卷 171 记爱州蚕一年八绩，稻谷再熟。西晋刘逵注《吴都赋》引刘欣期《交州记》曰：“一岁八蚕茧，出日南也。”自汉末至唐、宋之际，交州长期存在再熟稻、八蚕绵。岭南不仅有

〔1〕《昭明文选》卷 5《吴都赋》，215 页。《晋书》卷 92《左思传》记刘逵为吴、蜀二都赋作注，2376 页。关于再熟稻，笔者在 1979 年撰写《试论汉唐间的水稻生产》（刊《文史》18 辑，1983 年）对孙吴“国税再熟之稻”，是接受南宋范成大的观点，认为再熟稻为稻荪。按范成大《吴郡志》卷 30《土物》：“再熟稻，一岁两熟，《吴都赋》‘乡贡再熟之稻’。蒋堂《登吴江亭诗》云：‘向日草青牛引犊，经秋田熟稻生荪’，注云：‘是年，有再熟之稻’，细考之，当正皇祐间，今田间岁丰已刈，而稻根复蒸，苗极易长，旋复成实，可掠取，谓之再撩稻，恐古所谓再熟者即此。”笔者在该文还列举《太平寰宇记》卷 102 福建泉州有“再熟稻”，乐史说：“春夏收讫，其株有苗生，至秋薄熟，即《吴都赋》所云再熟稻。”《宋史》卷 64，记江西洪州，元丰六年（1083 年）收稻后，“再生皆实”，这些都是就岭北地域而言，若就岭南交州等地说，情况便有巨大差异，二者不能等同。